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的 淞南派出所食堂装饰装修工程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淞南派出所食堂装饰装修工程 ，属于（**建筑业**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上海鑫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1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920.729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2101.1497万元[1]，属于（**中型企业**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鑫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 年 11 月 3 日